

证券代码：002531

证券简称：天顺风能

公告编号：2026-060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额超过 2025 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
- 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 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全资子公司苏州天顺风能设备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授信 4 亿元，向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申请授信 1.5 亿元，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授信 5 亿元，前述授信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非融资性保函、国内信用证等业务。全资子公司天顺风能海工装备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来县支行贷款 0.528 亿元，用于天顺重型风电海工装备智能制造项目（一期）技术改造项目。公司为上述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被担保方及担保金额均在董事会及股东会审批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再次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03 月 31 日、04 月 29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及《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苏州天顺风能设备有限公司

- 1、注册时间：2006 年 11 月 27 日
- 2、注册地点：太仓经济开发区宁波东路 28 号
- 3、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 4、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 5、主营业务：风力发电成套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组装、制造、加工及销售等。
- 6、与担保人的关系：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股权。
- 7、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491,454.67 万元，总负债 349,766.55 万元，净资产 141,688.12 万元，营业收入 163,071.46 万元，利润总额-16,411.12 万元，净利润-16,239.51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为合并口径）。
- 8、经查询，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天顺风能海工装备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 1、注册时间：2022 年 11 月 21 日
- 2、注册地点：惠来县前詹镇沟疏村临港产业园管委会办公楼 1 楼 101-6
- 3、法定代表人：蔡舟
-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 5、主营业务：海工装备的设计、组装、制造、加工及销售等；
- 6、与担保人的关系：公司通过天顺海工装备（江苏）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
- 7、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76,178.99 万元，总负债 177,288.70 万元，净资产-1,109.72 万元，营业收入 85,195.36 万元，利润总额-1,074.27 万元，净利润-894.63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为合并口径）。

8、经查询，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被担保方：苏州天顺风能设备有限公司

- 1、担保方：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3、担保方式：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4、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5、担保额度：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二）被担保方：苏州天顺风能设备有限公司

- 1、担保方：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3、担保方式：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4、担保期限：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5、担保额度：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三）被担保方：苏州天顺风能设备有限公司

- 1、担保方：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 3、担保方式：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4、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5、担保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四）被担保方：天顺风能海工装备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 1、担保方：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来县支行；
- 3、担保方式：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方以项目自有土地、房产提供抵押；
- 4、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5、担保额度：不超过 0.528 亿元人民币，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其他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文件为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在担保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担保实际发生情况在担保范围内签署相关担保文件及对该等文件的任何修订、变更和/或补充文件。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额累计为 149.3542 亿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72.55%，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

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7 月 22 日